

基隆市政府青年事務委員會

第三屆青年事務委員遴選簡章

一、依據

基隆市政府青年事務委員會設置要點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
二、主辦單位

基隆市政府（以下簡稱本府）

三、報名資格

具公共參與熱忱且關心基隆市在地議題之年滿 18 至 40 歲青年。

四、委員任期

2 年；任期中如遇委員出缺，得由備取人員依序聘任之，其任期至原任期屆滿之日止。

五、遴選名額

正取 23 名，備取 3 名。

六、權利與義務

- （一）委員應積極參與本府邀請之會議、分組討論及相關活動，依自身專長與可投入程度提供意見與建議，參與相關議題之研議。
- （二）委員應蒐集及反映青年意見，參與青年議題之討論，促進青年與市府間之雙向溝通。
- （三）委員提出政策建議或提案時，除提出具體建議外，並應參與議題資料蒐集、方案研議、意見交流及後續追蹤，與本府共同深化提案內容及促進後續推動。
- （四）委員於任期內得參與本府安排之培力課程及相關公共參與活動，增進公共參與及議題研議所需之知能。

七、報名期間

自公告日起至 115 年 11 月 15 日（星期日）23 時 59 分止（以網路系統完成送出之時間紀錄為準）。

八、報名方式

- （一）採線上方式辦理。請於報名期間填寫線上報名表單（表單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27eWkr>），並依表單指示完成相關文件上傳及送出，始完成報名程序；逾期不予受理。
※報名資料如有缺漏、填寫不完整或上傳文件不符規定等情形，

本府將以報名者所填電子郵件信箱通知補正，必要時另以電話聯繫，補正通知以電子郵件內容為準。報名者應確認所填聯絡資訊正確，並主動留意電子郵件信箱。經通知補正者，應自電子郵件通知寄發日之次日內完成補正；逾期未補正或補正後仍不符規定者，視為未完成報名程序，不予審查。

(二) 線上報名檢附文件

1. 近1年之2吋半身證件照
2.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或可資證明身分之證件影本
3. **佐證資料**：在學青年請檢附學生證正反面影本；社會青年請檢附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。另得檢附個人相關經歷、社會服務及公共參與經驗等證明文件。前述全部佐證資料合計以10張(20面)為限。
4. **自我介紹影片**：請錄製個人介紹影片，內容包含自我介紹、報名動機以及參與青年事務委員會之想法與期待，作為遴選審查參考。
 - (1) 影片長度：2分鐘以內。
 - (2) 拍攝方式：直式拍攝並以本人入鏡說明為原則。
 - (3) 得上傳至Google雲端或YouTube個人頻道，並開啟權限。
若連結失效或無法觀看將視為未提交。
5. **個人資料授權切結書**(附件1)：應親筆簽名。

(三) 報名者應確保所送資料之真實性與正確性，若經本府發現或他人檢舉資料有偽造、變造等情事屬實者，本府有權取消報名資格。

九、遴選標準與方式

- (一) 遴選程序分為初審及複審二階段辦理。初審通過者均進入複審，複審包含書面審查及觀察式遴選二部分，分別占總成績30%及70%，綜合評分結果作為後續遴選之依據。
- (二) 初審：由本府產業發展處就報名資格、應備文件及資料完整性進行核對。符合報名資格且完成應備資料者，進入複審程序；應備資料如有缺漏者，依本簡章第八點補正規定辦理。經通知補正後，逾期未補正或補正後仍不符規定者，視為初審不合格，不予進入複審，並不另行通知。
- (三) 複審：由本府聘任評審委員組成評審小組，初審合格者均進入下

列二項複審程序：

1. 書面審查(30%)：依報名者所提報名表內容及佐證資料所載之公共參與經歷、關注議題、參與動機及可持續參與情形進行審查。
2. 觀察式遴選(70%)：依報名者之議題組別志願及整體分組情形安排分組討論，由桌長引導議題交流，桌長僅負責討論引導，不參與評分；並由評審委員透過現場觀察方式進行評選，綜合觀察報名者於議題討論過程中之議題理解、意見表達、傾聽回應、協作討論及討論推進等實際參與情形。

觀察式遴選之題目於現場公布，討論以意見交流及參與過程為主要觀察重點；報名者無須事前準備簡報或進行個人簡報。

- (四) 組別分配：原則依報名者填列之組別志願序及關注議題安排，本府得視各組報名人數及整體組成需求調整。
- (五) 聘任原則：依書面審查及觀察式遴選之綜合評分結果，陳請市長核定聘任名單。
- (六) 聘任名單將公告於本府及相關官方網站與社群平臺。

十、遴選預計辦理時程：

項目	日期	說明
受理報名	自公告日起至 115 年 11 月 15 日 (星期日) 23 時 59 分止	受理報名及辦理相關宣傳。
公開說明會	115 年 10 月 23 日 (星期五)	說明遴選方式、委員權利義務及報名程序。
初審	115 年 11 月 16 日 (星期一)起	進行報名資格、應備文件及資料完整性審查。
複審 (書面審查)	115 年 11 月 23 日 (星期一)至 115 年 11 月 25 日 (星期三)	初審合格者進行書面審查，占總成績 30%。
複審 (觀察式遴選)	115 年 11 月 26 日 (星期四)	初審合格者依安排參與分組討論，占總成績 70%；地點為

		基隆市政府 4 樓大禮堂，時間另行通知。
聘任名單公告	以實際辦理情形為主	依綜合評分結果，陳請市長核定聘任名單，並於本府及相關官方網站及社群平臺公告之。

十一、關注議題與報名前準備

- (一) 第三屆青年事務委員依議題方向分為**教育社福、港都宜居、藝文觀光及產業創新**4組。報名前可先依個人關注議題及參與興趣，思考欲參與之議題組別；報名時應依序填列組別第1至第4志願，實際分組由本府依志願序、關注議題及各組人數統籌安排。
- (二) 報名前可先從自身生活經驗、地方觀察或公共參與經驗出發，思考1項關注之公共議題，包括關注原因、實際案例、問題涉及對象，以及希望進一步討論的方向，作為報名資料填寫之準備；無須於報名階段提出完整政策方案。
- (三) 如欲進一步了解青年公共議題之提案形式與方向，可參考基隆市政府青年事務委員會之會議紀錄
【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6XY0Ey>】，會議紀錄僅供理解公共議題及提案形式參考，非本次遴選之指定題目或必要準備內容。
- (四) 青年事務委員任期內將參與大會、分組討論、議題研議及相關活動，報名前可先行評估自身參與動機、可配合時段、時間安排及可能影響持續參與之因素，並於報名時據實填寫相關資料。

十二、其他未盡事項，由本府另行公告辦理。

十三、洽詢資訊：如有疑問，請洽計畫執行單位（用參與改變世界顧問有限公司）窗口。

- (一) 聯絡人：陳先生
- (二) 聯絡電話：02-2365-1415
- (三) 電子信箱：twparticipate001@gmail.com（Email主旨請註明「姓名_基隆市政府青年事務委員會第三屆委員遴選」）
- (四) 服務時間：週一至週五 09:30-18:30（國定假日除外）